

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乘数字之潮而上 启智慧城管新航

文/蒋雯菁

近年来,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等决策部署,认真贯彻落实广东省数字政府“十四五”规划和珠海市“数字政府”建设总体规划要求,立足珠海市城市发展实际,积极建设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数字城管、智慧路灯、智慧燃气、餐厨垃圾管理等各类城市管理业务数字化监管信息系统,纵向联动省级服务平台,横向汇聚珠海市现有城市管理领域行业内数据资源,已初步建立具备全域覆盖、全时监测、动态预警的城市运行服务体系,促进城市管理由被动向主动、静态向动态、粗放向精细、无序向规范转变。尤其是“以数字化城市管理方式对乡村人居环境治理的监管”和“对城市道路照明设施的监管”两方面数字化监管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



珠海数字城管指挥大厅

搭上“数字快车”,将城管服务延伸至乡村



珠海城管服务下乡

相比城市完善的基础设施配套和公共管理服务,农村地区常常出现无基础设施、无专人养护、无长效管理机制的“三无”困境。

对此,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积极利用数字城管平台,充分依托“大城管”式的集中指挥和大数据管理,把珠海市122个行政村纳入数字城管网格,建立“发现问题——上报案件——精准派遣——解决问题——验收核实——评价考核”的科学管理体系,打造新型城乡治理模式。

从技术上来讲,珠海市数字城管信息系统在“以数字化城市管理方式对乡村人居环境治理的监管”中主要呈现四个特点。

一是将辖区内全部行政村纳入数字网格管理。据了解,珠海数字城管将每两个行政村作为一个网格,对农村开展地理信息普查,把乡村基础设施录入数字城管大数据库。然后在全市每个行政村村委会安装业务终端,村干部确定为业务终端操作负责人,每两个行政村配备一名城管专职巡查员,力争主动发现所有问题。

二是实现业务终端全面覆盖。利用这一信息系统,珠海市将城管业务终端覆盖至城乡管理主要领域和相关领域职能部门以及市属企业和城乡管理相关央企,覆盖市区镇(街)村(居)各个层级,实现了“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全覆盖目标,确保所有城乡管理方面的案件都能找到责任单位、所有任务都能派得出。

三是联合实施刚性综合评价。珠海数字城管将综合评价系统与纪委(监委)效能监察联网,让数据说话,对全市各级城乡管理责任单位进行月度、年度绩效评价,并通过媒体定期向社会公布结果,科学履行城乡管理

裁判员的职责,确保所有发现问题能快速处置,及时解决。

四是推出一站式便民服务。为了更贴近群众生活,了解群众需求,珠海数字城管还推出线上便民服务,拓展“珠海城市管家”微信公众号配套功能服务,提供投诉、一站式查询和预订等功能,集中涵盖“吃饭、停车、出行、运动、应聘、休闲、订房、娱乐、如厕”等日常衣食住行的基本信息,入乡随俗化身“农村管家”。

经过一系列有效的监管措施,珠海市形成了有益、可持续的乡村人居环境治理效果。据介绍,2021年以来,数字城管系统共处理农村生态环境案件62554宗,结案率达97.92%。村民最为关注的垃圾乱倒、污水乱排等生活高发类问题得到了快速处理,有效改善和巩固了珠海的村容村貌,实实在在地提升了农民的获得感、安全感和幸福感,得到《人民日报》的高度评价。同时,珠海市依托大数据和信息化手段,构建了一个平台指挥监督,各职能部门、区镇乡村、企事业单位具体执行的“大城管”格局。推动市、区两级建立健全了数字化城乡治理联席会议制度,每月召开联席会议,常态化开展统筹协调和综合整治工作,形成工作合力。

此外,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将城管服务从线下拓展到线上,给村民生活提供了极大的方便。2021年以来,珠海全市有6500多位村民使用“珠海城市管家”,上报农村问题达5041宗,村民对案件处理的满意度达97.23%。同时,为其他地区提供了参考和借鉴,2021年3月,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将珠海数字城管的工作经验转发全省;同年4月,农业农村部向全国转发珠海经验。与此同时,“乡村人居环境治理的珠海实践——数字城管下乡,将公共服务延伸至农村”项目还荣获第九届广东省“先锋杯”机关创新大赛二等奖。

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数字城管既有信息化、网格化和精细化的优势,又有高位统筹、协调和考核的体制保障,将其覆盖到农村,就不是刮风搞运动,而是建立早发现、早处理、早预防的长效机制,这才是我们农村真正需要的东西。”

赋能智慧照明,不断升级城市夜间形象

近年来,随着城市的快速发展,数量庞大的路灯设施精细化管理难度大增,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意识到要提供更好的城市照明服务,必须切实解决故障修复的及时性、路灯运行的安全性、设施使用的环保性等问题。

对此,珠海市智慧照明综合监控系统集合网络通信、全球唯一编码识别管理、资产增变量管理、数据仓储与挖掘、GIS地理信息、GPS定位、工作流、实时监控等技术为一体,通过照明“一中心、一张图、一平台、两类库、两大标准体系、多种专业应用”建设,实现了照明资产统一监管、精准定位、科学评价和辅助决策,使照明管理逐步走上资产管理精细化、工作流程标准化、应急处理智能化、决策判断科学化管理的轨道。

据介绍,珠海市智慧照明综合监控系统包含智慧照明综合管理、资产管理、景观照明集中控制、地理信息、运维管理、材料管理、视频监控、单灯控制、漏电检测、照明能耗辅助管理、无人机巡查等系统,组建了城市照明监控指挥中心“资产——监控——运维”一体化管理平台,打通了各个业务环节壁垒,实现业务数据无缝衔接,推动城市照明工作资源管理集约化、问题数据可视化、日常监管动态化、任务派发自动化。

实现立体化监管是该平台的另一重要技术特点。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充分利用系统自动监测功能,当漏电监控系统发现电缆线路漏电时,将发出预警并推送至维修人员;终端管理及单灯管理发现故障,将生成工单并实时推送至各部门人员手机,确保及时完成处理。创新开展无人机巡查,可按需规划设置飞行航线,无人机自动飞行并采集路灯上灯时的地面图像等资料,实时反馈至监控平台,协助掌握路灯设施情况,完成紧急故障处理以及相关施工。

与此同时,路灯运维精细化管理系统能够对设备资产数据、路灯工况数据、故障报修数据的断面及历史进行分析,通过统计分析系统运行记录,形成整个道路照明系统的现状、规划的“画像”,实现全方位运行监督管理,并通过历次应急处置经验积累,以知识库的形式构建整个路灯应对各种突发事件的决策支持体系。

通过对珠海市智慧照明综合监控系统的有效运用,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能实时、全面地对每一设备运行中出现的故障进行监测,准确判断故障地点和基本状态,大幅缩短了检修响应时间,提高了检修效率,从而进一步提升了城市照明品质。城市照明管理工作也变得更加精细,日常维护管养有计划、有保障,资产设备生命过程有记录,设备运行寿命可延长20%,维护成本不断降低。该系统还拓宽了市民的参与渠道,形成“群众下单、部门接单”的快速响应机制,通过“技防+人防”不断提升路灯照明安全指数。

通过建立与现代城市照明发展相适应的管理方式,该局对市属照明设施进行了有效监管和运维,进一步提高城市照明管理水平,最终实现“资产管理精细化、工作流程标准化、应急处理智能化、决策分析科学化”的四化目标。

接下来,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还将在建设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等各类城市管理业务数字化监管信息系统方面持续发力,推动珠海城市管理高质量发展,助力珠海打造高品质城市。



路灯监控员正在操作管理平台